

北京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)第五十条规定,编制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. 组织领导

办公室是市民族宗教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牵头处室,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委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强化组织领导和机制建设,加强各处室联系配合,共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、合法性审查、风险研判工作。

2. 《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落实情况

一是推动重要民生保障信息公开。以“接诉即办”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专题形式,公示民族宗教领域典型民生诉求办理的阶段性成果信息和解决情况。**二是推行政策快捷咨询服务。**政务服务咨询电话全年接受政务咨询 1000 余次,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全年解答政策咨询 25 个,部门网站解答咨询类来信 49 封。值班咨询电话 7*24 小时畅通。**三是推行“政策公开讲”服务。**编印《北京市宗教事务条例释义》,加强对条例宣传贯彻的解读指导。规范性文件以简单问答、一图读懂形式进行公开针对性解读。**四是推行政策兑现服务。**办事服务事项与在线办理链接、现场办理地址、办理时限等信息合并公示,实现政策

信息与办事服务的“互联互通”。

3. 主动公开

2021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49条。年度制发规范性文件2件，按期公布市政府重点任务完成情况2次、绩效任务完成情况1次。公示公务员及所属事业单位招考录用信息16条，按统一要求公布部门年度预、决算信息、行政事业性收费、政府集中采购相关情况。

4. 依申请公开

2021年度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件，已全部按时办结。其中答复结果为予以公开的1件，部分公开的1件，不予公开的1件，无法提供的1件，未因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5. 政府信息管理

优化部门网站内容发布流程，联动我委政务新媒体做好信息收集、审核、发布；每季度落实网站内容自查，及时修订发布内容。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动态管理机制，2021年度共调整规范性文件2件，相关文件及配套政策调整解读已在网站“规范性文件”及“政策解读”栏目进行公示。

6.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推进网上数字政府建设，将《政府公报》嵌入新媒体平台。按照政府网站页面设计统一规范修改规范性文件发布模板。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，做好门户网站管理，每季度开展网

站自查。畅通信函、网络等申请信息公开受理和答复渠道。落实整治“指尖上的形式主义”，完成新浪微博账号“北京民宗”清理工作。

7. 教育培训及监督保障

积极配合全市统一培训，选派干部参加2021年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班，及时传达相关文件要求。不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前的审查力度，遴选专业律所，为信息公开咨询与风险管控提供法律保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1	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710.49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4	0	0	0	0	0	4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4	0	0	0	0	0	4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委认真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在依法依规答复信息公开申请、及时公开工作进展情况等方面开展了许多工作。但政务信息全链条管理有所欠缺，依托电子公文系统保障信息制作、获取、保存、流转和公开等管理的手段仍须完善。公开形式不够丰富，制作图文并茂、简明问答等解读文件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2021年，我委将进一步提高工作站位，深入学习有关文件精神 and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围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、推进民族乡村振兴、加强宗教团体自身建设等重点任务，拓宽政府信息获取渠道。深入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培训，以中央和市委民族宗教工作会议精神为核心，以《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》、《北京市宗教事务条例》、《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等政策法规文件为重点，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教育，提升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。加强信息化支撑，实现政府信息从产生到公开的全流程管理，全面掌握文件公开属性及公开情况，摸清文件制发底数，完善信息公开督查环节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。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，请登录北京市民族宗教事务

委员会网站查询，网址为：<http://mzzjw.beijing.gov.cn>。